

证券代码：871532

证券简称：能之光

主办券商：安信证券

宁波能之光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
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宁波能之光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公司发展情况，为适应公司的长期战略发展规划及配合公司自身的业务发展需要，进一步整合公司业务资源，经慎重考虑，公司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

公司于2019年6月4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议案》、《关于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相关事宜的议案》、《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对异议股东权益保护措施的议案》、《关于提请召开公司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表决结果均为：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并将上述前三个议案提交公司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拟于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一个月内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提交终止挂牌申请，具体终止挂牌时间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批准的时间为准。

公司及实际控制人已就公司申请终止挂牌相关事宜与公司其他股东进行充分沟通与协商，已就该事项达成初步一致意见，并将采取有效措施保证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得到充分、有效的保护。为保护公司异议股东的合法权益，公司实际控制人承诺在一定期限内按异议股东取得该部分股份时的成本价格对回购相对

人所持股票实施回购，具体价格以各方协商确定为准。详见公司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宁波能之光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异议股东权益保护措施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11）。

鉴于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相关事宜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故关于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相关事宜尚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宁波能之光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6月6日